

证券简称：硕世生物

证券代码：688399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2024 年 5 月 23 日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

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按照举手顺序确定发言顺序；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发言时需表明股东身份和名称。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部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推举 1 名股东代表、1 名监事为计票人，1 名股东代表、1 名律师为监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统计和监督，并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

十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基本情况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3 日（星期四）下午 13:30
- 2、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泰州市药城大道 837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 3、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合方式

其中：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5 月 23 日至 2024 年 5 月 2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国强先生

二、会议议程

- 1、参会人员签到。
- 2、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3、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4、审议议案（请主持人或者由主持人指定人员介绍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	《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00	《关于制定公司部分规范运作制度的议案》
9.01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9.02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10.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规范运作制度的议案》

10.01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10.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10.0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10.04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10.05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10.06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10.07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5、独立董事向股东大会作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 6、与会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对会议审议事项进行讨论。
- 7、与会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对股东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 8、选举计票人及监票人。
- 9、统计投票结果。
 - （1）计票人对收取表决票进行清点计票。
 - （2）监票人对计票结果进行核对。
- 10、主持人现场宣读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 11、见证律师宣布法律意见书。
- 12、签署现场会议记录及决议。
- 13、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议案一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2023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了《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和义务，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持续规范公司治理，不断规范公司运营，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现将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2023 年，面对各种严峻的国内外宏观环境，公司始终专注于体外诊断行业，聚焦疾病预防控制（CDC）和临床妇幼检验两大领域，通过“试剂+仪器+服务”的一体化经营模式，为客户提供诊断领域整体解决方案，为实现“健康中国”贡献科技力量。

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0,317.9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92.72%；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37,381.1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20.45%。

（一）2023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1、主要经营成果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增减率(%)
营业收入	40,317.93	553,479.28	-92.72
利润总额	-37,567.02	213,870.88	-117.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381.14	182,790.04	-120.45
基本每股收益（元）	-6.38	31.18	-120.46

2、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增减率(%)
销售费用	200,232,962.70	422,547,158.10	-52.61
管理费用	177,249,414.66	297,196,932.80	-40.36
财务费用	-47,696,830.48	-34,108,126.72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35,532,978.11	185,822,901.78	-27.06

3、资产状况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率 (%)
资产总额 (万元)	390,641.34	489,100.00	-20.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万元)	340,510.39	377,815.03	-9.87

二、2023 年度董事会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成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积极履行董事义务，对董事会审议议案，积极讨论，在做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可行性。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及审议的事项简要情况如下：

时间	届次	会议决议
2023 年 2 月 13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本次会议共审议了 1 项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3 年 4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本次会议共审议了 19 项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3 年 6 月 30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本次会议共审议了 1 项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3 年 7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本次会议共审议了 1 项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3 年 8 月 29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本次会议共审议了 6 项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19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本次会议共审议了 8 项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3 年 10 月 2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本次会议共审议了 3 项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共召开两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及授权，及时、全面地执行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 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以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态度忠实履行

各自职责，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管理水平、促进公司发展等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在重大事项及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事项均按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

（五）投资者保护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网上网下路演、投资者接待热线和现场接待、上交所投资者 E 互动平台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增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信心，与投资者形成良好的互动关系。

（六）信息披露与内幕信息管理工作

2023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了各类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发布了公告，确保了投资者对公司经营状况的知情权，最大程度地保护了投资者利益。

同时，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实施了内幕信息保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确保投资者权益不受侵害。

（七）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切实发挥独立董事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完善公司管理层的工作制度，建立科学有效的公司决策机制，推进公司经营管理规划的有效实施。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严格按照独立董事新规以及其他各项公司规章制度进行履职，对公司生产经营、高管履职等各类事项监督管理，并在公司薪酬管理、内控管理、公司治理等方面发挥出重要作用。

在薪酬管理方面，公司独立董事针对公司业绩变化情况，对公司高管薪酬方案、年终奖发放方案及绩效考核体系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并帮助公司有效落地执行：

①构建以绩效为核心的薪酬机制：积极推动建立了一套与公司运营实绩、战略目标达成度和市场竞争能力紧密相连的薪酬架构，以保证年终奖发放不再是简单的平均主义，而是切实依据每位中高层管理者的业绩贡献与成绩而定；

②注重利益相关方的参与和意见：在研讨与决策年终奖发放事宜时，广泛收集并充分尊重股东及员工的意见，通过深入、持续的沟通交流极大地提升了决策过程的民主性和公正性，确保了关键利益相关者都能够有机会影响并理解关乎公司长远发展和员工切身利益的重要决策。此种方法不仅增强了薪酬制度决策过程的透明度与公正性，更在实际行动中有效保障了员工的法定权益，实现了公司治理层面的公平正义；③实现薪酬信息的公开透明：高度重视薪酬政策的开放性和透明度，确保各方参与者都能合理理解自身薪酬结构，并保证股东及公众能清楚知晓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设定的依据和过程。

在内控管理方面，利用自身在财务管理、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方面的专业知识及深厚经验对上市公司进行内控及内审专题培训，提升公司管理层的风险及内控意识，促进公司内控体系的提升和完善。

在公司治理方面，根据年审进度现场召开审计委员会、内外审协调会以及独董专门会议来了解、指导审计过程中疑难事项的处理方案；同时，对公司定期报告出具过程中存在的疑难专业问题，也及时给予专业判断与支持，进一步保障公司财报数据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2024 年度经营计划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指标，考虑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在充分考虑资产状况、经营能力以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等情况，公司力争 2024 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上年度均有所增长。本预算仅为公司经营计划，不代表公司对 2024 年度盈利可实现情况的直接或间接的承诺或保证，也不代表公司对 2024 年度的盈利预测。本预算能否实现亦受经济环境、政策环境、整体市场需求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四、2024 年度工作要求

针对上述机遇与挑战，为实现 2024 年度经营计划，公司董事会提出以下关于 2024 年度的工作要求：

1、技术开发与创新方面

(1) 严格评估研发项目立项，扩充和完善技术研究团队。审慎、科学地加快研发项目，持续引进一批国内外高技术人才，重点引进复合型技术人才，优化人才结构，加快前瞻性技术的产业化速度，提高产业转化效率；

(2) 积极开展学术与经验交流，加大与科研院所的合作，紧跟行业发展方向；

(3) 提高资金投入。公司将加大研发技术方面的投入，增加与改善研发工作环境与工作设施，并着重将资金投入到技术含量高、创新性强、用户需求迫切且市场容量大的项目上，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4) 继续提高对酶、抗原、抗体等核心原材料的研发与生产规模，以使这些自研自产的核心原材料不仅要满足硕世稳定质量、降低成本的自身需求，而且开始外供销售，占领上游市场，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2、生产能力方面

公司募投项目投入使用后生产面积得到较大提升，有效解决了产能问题，购置先进生产设备，提高生产自动化程度，提升产品质量控制水平，并为未来产品升级、新产品的生产做好准备。

3、市场开拓与营销方面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营销网络建设，通过优化整合经销商，完善直销终端客户布局，积极参与学术会议活动，加大媒体宣传力度，拓展体外检测服务等方式拓展市场。

(1) 优化整合经销商，优先选择与综合实力较强的经销商合作，完善直销终端客户布局，加大对终端用户的开拓与覆盖范围，进一步提升应用培训、产品推广、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能力；

(2) 公司将根据产品推广及市场发展状况有选择地利用媒体力量进行宣传，树立企业品牌形象；

(3) 公司将充分利用下设的医学检验所发展医学检验服务，逐步拓展服务的内容和范围，并有步骤地扩充医学检验服务业务的营业网点，形成“从研发到产品，从产品到服务”的产业链，带动诊断试剂的生产与销售，提高本公司产品和服务的竞争力，进而提升盈利能力与抗风险能力；

(4) 公司将持续深耕于 PCR 领域，进一步加大研发，丰富产品矩阵；扩展国内外市场，提高市占率；顺应行情，及时调整步伐，为实现长足发展不懈努力；

(5)公司将根据海外业务的开展情况,有计划地选择重点市场区域进行集中营销,推行全球化战略。

4、人力资源培养方面

一方面,公司将开展各类内外培训,提高员工的专业技能。同时,公司将在内部持续完善绩效考评机制,以激发员工工作积极性。公司将在内部合作与竞争中充分开发员工潜能,使员工在自我实现的同时,促进公司效率与业绩的提高。另一方面,公司将积极引进高素质、高水平人才,改善公司人才结构,完善公司人才配置。

5、加强董事会建设,发挥独立董事作用

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将继续通过发挥独立董事积极作用,完善上市公司治理,实现公司内部治理的高质量发展;进而改善上市公司经营,维护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审议。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3日

议案二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的角度出发，本着对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对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检查和监督，现将监事会 2023 年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对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管理行为和业绩的基本评价

公司监事列席和出席了全部董事会会议和全部股东大会，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未出现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同时，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高管人员认真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

2023 年受到新冠相关产品和服务收入显著下降的影响，公司全年营业收入为 4.03 亿元，同比下降了 92.72%，但剔除同期公共卫生防控类业务后，常规业务营业收入规模较上年同期增长 34.17%，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基本稳定。监事会对任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管理层勤勉尽责，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经营中未出现违规操作行为。

二、监事会运作情况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 4 次监事会，会议召开及审议的事项简要情况如下：

时间	届次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
2023 年 4 月 25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等 13 项议案
2023 年 8 月 29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 年半年报及其摘要、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3 年 9 月 19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023 年 10 月 27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出席和列席会议情况

2023 年，监事会出席股东大会 2 次，列席董事会 7 次。听取并了解了各项会议审议事项及决议情况，跟踪各项决议执行情况，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均得到有效执行，经营中未出现违规操作行为。

三、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有关事项的监督、审核意见

1、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列席了本年度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讨论及经营方针的制定，并依法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决议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决议，无任何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

2、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情况检查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了财务检查职能，对公司财务制度执行情况、经营活动情况等进行检查监督和审核。

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

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

3、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价意见

监事会认为：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在重大事项上符合全面、真实、准确的原则和要求。

4、关联交易情况

2023年度，公司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依据遵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且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情形。

5、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新增对外担保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担保延续到本年度的情形。

6、监事会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意见

公司根据相关业务规则，编制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监事会认为 2023 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等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2024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4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经营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同时，监事会将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办公会议，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重点做好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和检查，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保护股东、公司和员工等各利益相关方的权益。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审议。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

议案三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23 年财务报告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现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如下：

一、经营成果及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率(%)
营业收入	40,317.93	553,479.28	-92.72
利润总额	-37,567.02	213,870.88	-117.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381.14	182,790.04	-120.45
基本每股收益（元）	-6.38	31.18	-120.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1	58.80	减少 69.21 个百分点
	2023/12/31	2022/12/31	增减率(%)
总资产	390,641.34	489,100.00	-2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40,510.39	377,815.03	-9.87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92.72%，主要系新冠相关产品和服务收入大幅下降所致；

2、报告期内，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117.57%、120.45%主要系营业收入下降所致；

3、报告期内，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下降，均系净利润减少所致。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一) 主要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增减率(%)
货币资金	176,936.39	179,220.63	-1.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481.00	101,487.20	-31.54
应收票据	-	4,599.72	-100.00
应收账款	10,871.49	56,400.28	-80.72
预付款项	1,699.73	2,950.09	-42.38
存货	9,385.99	23,626.01	-60.27
长期股权投资	11,264.22	11,627.99	-3.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383.29	13,785.92	120.39
固定资产	59,580.62	69,541.26	-14.32
在建工程	153.27	1,699.22	-90.98
长期待摊费用	5,511.94	7,422.63	-25.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38.92	9,163.24	-12.27

其中增减变动幅度达 30% 的原因如下：

- 1、交易性金融资产减少主要系购买银行理财减少所致。
- 2、应收票据减少主要系票据收款减少所致。
- 3、应收账款增加主要系营业收入下降所致。
- 4、预付款项减少主要系营业收入下降所致。
- 5、存货减少主要系存货减值及存货报废所致。
- 6、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增加主要系增加投资所致。
- 7、在建工程减少主要系工程项目和待安装设备完工转固所致。

(二) 主要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增减率(%)
短期借款	15,694.23	8,488.86	84.88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7,502.41	43,313.21	-82.68
合同负债	1,446.06	3,838.96	-62.33

应付职工薪酬	4,201.49	16,409.88	-74.40
应交税费	264.23	10,060.58	-97.37
其他应付款	6,455.84	10,200.22	-36.7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000.00	6,000.00	-16.67
递延收益	7,824.05	9,081.70	-13.85

其中增减变动幅度达 30%的原因如下：

- 1、短期借款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短期银行借款所致。
- 2、应付账款减少主要系营业收入下降带来的采购额下降所致。
- 3、合同负债减少主要系销售额下降带来的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 4、应付职工薪酬减少主要系销售提奖减少所致。
- 5、应交税费减少主要系收入减少，应支付的税款减少所致。
- 6、其他应付款减少主要系收入减少，各项预提费用下降所致。

(三) 所有者权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增减率(%)
股本	5,862.00	5,862.00	-
资本公积	80,659.80	80,583.31	0.09
盈余公积	2,931.00	2,931.00	-
未分配利润	251,057.59	288,438.72	-12.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0,510.39	377,815.03	-9.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0,510.39	377,815.03	-9.87

(四) 经营成果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率(%)
营业收入	40,317.93	553,479.28	-92.72
营业成本	14,549.82	217,983.51	-93.33
税金及附加	805.23	3,228.17	-75.06
销售费用	20,023.30	42,254.72	-52.61
管理费用	17,724.94	29,719.69	-40.36
研发费用	13,553.30	18,582.29	-27.06

财务费用	-4,769.68	-3,410.81	不适用
其他收益	4,888.83	4,327.16	12.98
投资收益	158.49	356.00	-55.4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11.70	4,814.87	-72.7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39.67	-5,865.52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744.55	-34,068.18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8.47	283.45	37.05
营业利润	-36,505.70	214,969.49	-116.98
营业外收入	120.54	24.48	392.40
营业外支出	1,181.85	1,123.09	5.23
利润总额	-37,567.02	213,870.88	-117.57
所得税费用	-185.88	31,080.84	-100.60
净利润	-37,381.14	182,790.04	-120.45

其中增减变动幅度达 30%的原因如下：

- 1、营业收入下降主要系新冠相关产品和服务收入下降所致。
- 2、营业成本下降主要系营业收入同比下降所致。
- 3、税金及附加增加主要系营业收入下降所致。
- 4、销售费用下降主要系销售提奖减少所致。
- 5、管理费用下降主要系管理部门职工薪酬下降所致。
- 6、财务费用减少主要系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五) 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14.37	196,487.81	-105.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34.76	-71,788.7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5.86	-66,742.56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319.69	58,032.18	-30.52

其中增减变动幅度达 30%的原因如下：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营业收入减少导致销售回款减少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上年同期股利分配所致。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审议。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

议案四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一、预算编制说明

本预算报告的编制范围为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分公司。

本预算报告是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综合分析宏观经济、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状况的基础上，结合 2024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进行测算并编制。

二、基本假设

- 1、公司所遵循的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 2、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3、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 4、公司主要产品的供求关系不会有重大变化。
- 5、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涉及的税收政策将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 6、公司现行的组织架构无重大变化。
- 7、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本公司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2024 年度财务预算指标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指标，考虑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在充分考虑资产状况、经营能力以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等情况，公司力争 2024 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上年度均有所增长。

四、风险提示

本报告中涉及的财务预算及经营目标，不代表公司对 2024 年度盈利可实现情况的直接或间接的承诺或保证，也不代表公司对 2024 年度的盈利预测，本预算仅为公司经营计划，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等诸多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投资者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理解经营计划和业绩承诺及盈利预测之间的差异。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

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审议。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

议案五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0,317.9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92.72%；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37,381.1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20.45%。2023 年财务报告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公司根据《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关于做好科创板上市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结合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从公司业务概要、经营情况讨论和分析、重要事项、股份变动和股东情况、董、监、高和员工、公司治理和财务报告等方面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审议。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

议案六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7,381.14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41,700.55 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综合公司现阶段经营业绩情况、生产经营、研发投入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各方面基础之上，同时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故在综合考虑公司长期发展和短期经营实际的情况下，拟定 2023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首先，2023 年公司面对各种严峻的国内外宏观环境，包括受新冠相关产品及服务需求下降的影响，业绩出现较大幅度下降，公司本年度业绩首次由盈转亏。在此背景之下，公司拟定战略重心逐步回归常规业务，坚守夯实主业，丰富产品矩阵，多元化布局，推进国际化战略，逐步消化新冠影响，努力重回良性发展轨道。但公司降本增效等措施落地较晚，各类费用以及成本依旧维持较高水平，压缩了公司盈利空间，给未来公司经营业绩带来较大的压力。

其次，公司所处的体外诊断试剂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整个行业将面临产能迅速过剩、市场需求下降、竞争迅速加剧等问题，市场竞争程度较为激烈，为保持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份额，公司在研发、市场推广、公司运营等方面需要保持较大资金的持续投入，在本年度业绩承压的背景之下，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重点用于确保业务持续增长和培育新的收入增长点。

再次，公司将开展生产基地新项目建设，整合优化目前公司生产基地，优化公司产能，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最后，积极探索产业整合，寻找行业上下游产业技术、业务等合作机会，适时寻找投资标的，做大做强产业链，确保对外投资的资金需求。

本利润分配方案是为确保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持续发展而制定。本年度留存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本次利润分配充分考虑所处行业发展阶段、公司经营现状及未来发展方向，决定将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公司研发、市场推广、公司运营、新生产基地建设及对外投资等。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审议。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

议案七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生产经营的需要，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各银行申请不超过 1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本外币各项借款、贸易融资、申请承兑、信用证、保函、银行信贷证明、贷款承诺等)，授信期限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需要进行分配使用。具体授信额度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与银行实际发生金额为准。

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含子公司授信)全部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由公司承担。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审议。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

议案八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审议。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

议案九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制定公司部分规范运作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内部治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新制定了《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及《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两项内部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审议。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

议案十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规范运作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内部治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了部分内部管理制度，其中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制度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变更情况	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是
4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是
5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是
6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是
7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修订	是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审议。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